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下午在浙江省义乌市银海路 567 号商城集团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德占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2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